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

单位名称		焦作市解放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114108026609380787	
法定代表人	赵晓博	监督电话	0391-2925565
承 诺 内 容	一、根据加强政务诚信建设有关要求，对本部门主要服务事项作出公开承诺：按照我委的服务事项，站在讲政治、顾大局的高度，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精心组织，周密部署，细化任务分工，明确阶段要求，制定标准措施，切实将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认真履职、勇于担当，咬定既定目标不放松，扎实苦干，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。 二、坚持依法行政承诺：始终坚持依法行政，切实履行法定职责必须为、法无授权不可为的要求。健全依法决策机制，将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合法性审查、合规性审核等作为重大决策程序。切实做到依法决策、依法执行和依法监督。 三、坚持政务公开承诺：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加快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。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通过网站等途径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 四、坚持勤政高效承诺：充分运用政务服务大厅、政务服务网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不断优化办事流程、简化		

办事环节、提高办事效率、提升服务质量，让群众和企业有更多的获得感。

五、守信践诺和推进社会信用建设承诺: 在行政管理和公共服务中贯彻公平正义原则，严格遵守廉洁从政有关规定，诚实守信、清正廉洁、恪尽职守、敢于担当，切实提高诚信施政、诚信作为水平。

投诉举报邮箱	jfqfgwjhk@126.com
签发人	赵明博
备注	